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6-090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2026 年 11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已完成回购且尚未使用的 1,629,725 股 A 股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股份 1,629,725 股进行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95,976,049 股减少至 394,346,324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95,976,049 元减少至人民币 394,346,324 元（因公司发行的“珀莱转债”自 2022 年 6 月 1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2027 年 12 月 7 日。上述总股本和注册资本不包括公司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的转股数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2026 年 1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2）、《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89）。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及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88号珀莱雅大厦

2、申报时间：2026年11月20日起45日内（工作日9:00-11:30；13:30-17:00）

3、联系人：王小燕

4、联系电话：0571-87352850

5、传真号码：0571-87352813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21 日